

##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的职工代表审议，选举胡喜明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胡喜明先生将与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九日

## 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胡喜明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0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2007年至今就职于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一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喜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